

湛江南三大桥船舶碰撞桥梁隐患整治工程

两阶段设计服务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湛江市南三大桥船舶碰撞桥梁隐患整治工程两阶段设计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

2、建设单位：湛江交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

3、项目地点：湛江市坡头区

4、工程建安费：暂按 600 万元，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的预算造价为准。

5、项目资金：财政资金（除上级补助资金外，不足部分由地方配套）。

6、项目概况：湛江市南三大桥位于湛江市南三岛与麻斜岛之间，跨越南三河（又称石龙河），中心桩号为 K0+637.5，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，设计行车速度为 60km/h，车辆荷载等级为公路—I 级，桥下通航采用主孔通航，通航要求为预留内河 III 级通航净空标准。该桥于 2011 年建成通车。

2025年10月5日，南三大桥通航孔8号墩、非通航孔7-1立柱以及7-2立柱遭脱锚船只刮蹭，现已修复。为防范因类似情况发生而造成桥梁损伤，目前，需针对因受碰撞而影响桥梁安全的南三大桥桥墩设置防撞设施。

7、服务金额：本项目服务费25万元。



8、**付款方式和时间：**本项目服务费由湛江市财政局审批核拨，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本项目服务合同后，按照程序上报审批，依据湛江市财政局审批核拨的金额，招标人根据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及财政资金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。

二、投标人资格

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项目招标范围。

2、投标人具备工程设计公路行业（公路）专业甲级或以上资质，服务范围必须满足本项目服务工作的内容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1、本项目包含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两个阶段，其中初步设计主要内容含外业调查、现场踏勘、资料收集整理、航道、海事数据综合分析、桥梁防撞验算及安全评估、整治方案设计、方案比较及概算编制等内容；施工图设计根据上级交通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批复内容进行编制，满足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，并编制施工图预算。

2、本项目均包括相应的设计文件出版、召开专家评审会（如有）及完成设计文件修编等全部内容。

3、协助建设单位完成方案设计文件上报审批等工作。

四、服务期限

1、签订合同后，中标人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编制。



2、在取得上级交通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批复文件后，中标人20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，如组织评审，根据评审意见7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修编，并提交最终稿纸质和电子版（PDF格式和word文档格式），并协助完成施工招标工作。

五、业绩及服务人员要求

业绩要求：

近五年（2020年11月1日起）来完成至少一座大桥或特大桥改造（含防撞设施内容）相关设计工作。

人员要求：

1、中标人本项目编制须做到人员机构健全，编制设计人员经验丰富，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路桥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，其他人员须具有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称。

2、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和标准等。

六、服务承诺

1、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招标人沟通联络，中标人须设置专职负责人，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、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，以及与招标人日常业务联系。

2、中标人需提供员工管理服务规范及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。

3、中标人须主动接受招标人的指导、检查、监督及协调。

4、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中标人要主动与各有关单位对接，形成最终方案设计后正式出版交招标人。



七、其他事项

1、确定中标人后，签订合同前须按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。

2、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后，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3个工作日内到招标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相关资料，5个工作日内与中选单位签订合同。

3、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，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。

八、中标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标人

需报名的投标人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标的资格，将中标人列入“黑名单”。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：

(1) 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的通知后，未于3个工作日内，到招标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“中标通知书或项目相关资料”，或无法在3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本需求书要求的为本项目服务的资料。

(2) 由于中标人原因，导致工期滞后，中标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。

(以下无正文)

湛江交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

2025年11月24日

